建國科技大學網路伺服器管理辦法

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22 日行政會議通過

第一條　建國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昇網路伺服器之資訊安全及網路服務品質，特訂定「建國科技大學網路伺服器管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所指網路伺服器係指本校各行政及教學單位（以下簡稱各單位）用以提供網路服務之各類型伺服器主機。

第三條　各單位架設網路伺服器時，應填具「建國科技大學電子計算機中心網路伺服器架設申請表」(格式如附件一)，向電子計算機中心提出申請後執行。

第四條　各單位欲架設對外提供服務之網路伺服器，須填具「建國科技大學電子計算機中心 DNS 網域名稱 IP 設定(變更)申請表」(格式如附件二)，逕向電子計算機中心申請，經審查核准後始可架設。

第五條　除網頁服務通訊埠外，對校外之通訊埠，須填具「建國科技大學電子計算機中心防火牆例外表列(開放 Port)申請表」(格式如附件三)，逕向電子計算機中心申請，經審查核准後始可開啟使用。

第六條　各單位委託電子計算機中心代管之網路伺服器，須提供系統管理者帳號與密碼，由電子計算機中心代為執行網路系統管理與資訊安全相關作業，惟網路服務或服務軟體之管理與使用仍須由各單位指定專人負責。

第七條　各單位自行管理之網路伺服器，應落實執行下列相關作業，以確保校園資訊安全，若發現有危及校園資訊安全情事，電子計算機中心得暫時停止其網路服務，並依相關規定簽報處理：

一、定期執行主機維護與資訊安全作業，定期檢查網路伺服器與系統安全性漏洞，並及時執行弱點修補。

二、應注意公開資訊內容之合法性，不得有猥褻性、攻擊性或違反智慧財產權及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資料。

三、網路伺服器因管理不當遭駭客入侵、流量異常、散發廣告信或遭檢舉違反智慧財產權等，相關規範之處理原則依「建國科技大學校園網路流量異常管理辦法」及「建國科技大學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程序」處理。

四、其他使用規範須符合「建國科技大學校園網路使用規範」之各項規定。

第八條　本校網路伺服器之架設應以學術用途為目的，所有網路伺服器提供之服務均應為公務(行政、教學或研究等)應用服務，本校教職員工生個人擬私自架設網路伺服器者，應簽請核准，以避免造成校園網路資訊安全危害。

第九條　本校網路伺服器管理人員對該網路伺服器之使用負有維護與管理之責，電子計算機中心將不定期發布各項資訊安全通報，管理人員應配合檢視與處置，若管理層面有困難，應主動協請電子計算機中心技術支援，若因管理不當而發生資訊安全情事，經查證屬實，電子計算機中心得視情節輕重，依本校教職員工獎懲實施辦法或本校學生獎懲辦法簽請懲處。

第十條　各單位網路伺服器管理人員應為本校專任之教職員，不得為兼任教師或學生，管理

人員異動時，應主動通知電子計算機中心。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建國科技大學　電子計算機中心網路伺服器架設申請表

申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申請事項：□新增　□修改

單　位　名　稱		
申請人	姓名(本人簽名)	
	聯　絡　電　話	校內分機：　　行動電話：(　　)　　—
	聯絡 E-mail	_____@ctu.edu.tw　(限校內信箱)
預定開放時間		□永久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校內主機 IP 位址		※請填列校內的主機 IP 位址㊟120.109.xxx.xxx。
欲開放服務之通訊埠(Port)		㊟ 80 (WWW)、①_____、②_____ ③_____、④_____、⑤_____ ※請填寫欲開放之通訊埠(Port)。
用　途　說　明		
申請單位主管核章		

備註：

一、嚴禁利用本網站從事任何商業行為，或張貼違反校規、虛假不實或引人犯罪的資訊，違反中華民國法律法令規定之行為，更不得有販賣槍枝，毒品或盜版軟體等違法行為。其涉有不法交易或其他侵權違法之行為者，除應由當事人自負法律責任外，電子計算機中心將主動配合相關主管機關調查處理。

二、請遵守使用者遵守網路禮節與規範及本校校園網路相關使用規範。

三、使用者應同意上述使用規定，始得申請使用本網站，若有違反規定者，本網站有權逕行停止其使用權，使用者不得異議。

四、請詳細填寫所有欄位後，擲交電子計算機中心網路服務組以協助後續相關設定事宜。

以下欄位為電子計算機中心處理用，申請單位請勿填寫！

流　水　號		審　核　人	
處理日期	年　　月	備　　註	
審核結果	□受理申請　□取消申請(原因：_____)		
處理情形	□已處理_____　□未處理_____		
網路服務組組　　長		主　　任	

附件二：

建國科技大學　電子計算機中心 DNS 網域名稱 IP 設定(變更)申請表

申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申請事項：□新增　□修改

一、申請人資料

1.中文姓名：_____

2.所屬單位：_____

3.電話分機：_____

4.電子郵件：_____

二、申請人應遵守下列使用規範

1.TANET 任何網路皆不得從事商業行為，本人遵循台灣學術網路使用規範。

2.DNS 名稱為本校無形資產，本人將於不再使用該項網路資源時，有義務通知電子計算機中心刪除，以供本校其他人員再度使用。

申請人簽名：_____保證願意遵守上述使用規範

單位主管簽章：_____(各處、室、科等單位)

三、DNS 相關內容

申請原因：□新申請　□更改 DNS (IP)

1. 機器名稱：_____　用途：_____
 IP：_____　DNS：_____
2. 機器名稱：_____　用途：_____
 IP：_____　DNS：_____
3. 機器名稱：_____　用途：_____
 IP：_____　DNS：_____
4. 機器名稱：_____　用途：_____
 IP：_____　DNS：_____
5. 機器名稱：_____　用途：_____
 IP：_____　DNS：_____
6. 機器名稱：_____　用途：_____
 IP：_____　DNS：_____
7. 機器名稱：_____　用途：_____
 IP：_____　DNS：_____
8. 機器名稱：_____　用途：_____
 IP：_____　DNS：_____

以下欄位為電子計算機中心處理用，申請單位請勿填寫！

流　水　號		審　核　人	
處 理 日 期	年　　月	備　　註	
審 核 結 果	□受理申請　□取消申請(原因：　　)		
處 理 情 形	□已處理_____　□未處理_____		
網路服務組組　　長		主　　任	

附件三：

建國科技大學　電子計算機中心 防火牆例外表列(開放 Port)申請表

申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申請事項：□新增開放通訊埠(Port)　□修改開放通訊埠(Port)（原先申請過，欲調整者）

單位名稱		
申請人	姓名(本人簽名)	
	聯絡電話	校內分機：　　行動電話：(　　)　　－
	聯絡 E-mail	_____@ctu.edu.tw　(限校內信箱)
單位主管核章		
校內主機 IP 位址		※請填列欲開放連入的主機 IP 位址㊟120.109.xxx.xxx。
主機用途		
欲開放服務之通訊埠(Port)		㊟ 80 (WWW)、①_____、②_____ ③_____、④_____、⑤_____ ※請填寫欲開放之通訊埠(Port)。
封包開通方向		☑Untrust→Trust（校外→校內）
開放連線之校外電腦 IP		□Any □指定 IP：㊟211.63.23.40 ①_____、②_____、③_____ ④_____、⑤_____、⑥_____ ※請填列該主機欲開放連線的特定 IP 位址（只有表列的 IP 可連到開通之主機）。若要「完全對外開放」(任何 IP 均可連線)，請勾選 Any。
開通時間		□永久 □　年　月　日　時至　年　月　日　時

備註：

一、目前電子計算機中心僅管制校外連至校內主機之封包，若有校外連線至校內主機的需求者，才需填寫此申請表。

二、請詳細填寫所有欄位並請單位主管核章後，擲交電子計算機中心網路服務組以更改防火牆設定。

以下欄位為電子計算機中心處理用，申請單位請勿填寫！

流水號		審核人	
處理日期	年　月	備註	
審核結果	□受理申請　□取消申請(原因：_____)		
處理情形	□已處理_____　□未處理_____		
網路服務組組長		主任	